

# 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（勘察）笔录

时间起讫：2026年6月29日15时15分至2026年6月29日16时10分

地点：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岐岭镇丰村村凤成科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永定区陈发军养殖场

现场负责人：陈发军 电话： 身份证号码：

工作单位：永定区陈发军养殖场 职务：经营者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张根书13080015099、江俊华13080015320

记录人：江俊华13080015320 其他参加人及工作单位：

告知事项：我们是龙岩市永定生态环境局的行政执法人员，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

（执法证编号：13080015099、13080015320）。请过目确认：我确认对身份无异议 陈发军
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请确认：已听清，不申请回避 陈发军

现场情况：2026年6月29日，我局执法人员张根书、江俊华根据2026年第二季度“双随机”任务安排，对永定区陈发军养殖场开展现场检查，检查情况如下：

1、该养殖场办理了工商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822MA30DQCHXM；《年存栏生猪900头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》于2019年10月29日备案（备案号：201935082200000602）；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（登记编号：92350822MA30DQCHXM001Z，有效期：2025年4月25日至2030年4月24日）。

2、现场检查时，该养殖场正在养殖，现存栏约400头菜猪，养殖废水处理工艺为：粪污→集污池→干湿分离机→叠螺机→异位发酵床→喷淋池（循环），发酵后的粪污作为肥料，部分养殖粪污从喷淋池通过泵抽至果园和绿化树浇灌，约500多亩。检查时，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有运行，异位发酵床温度约45℃，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。

3、执法人员现场执法、拍照取证均由该养殖场经营者陈发军全程陪同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：以上笔录已阅无误，情况属实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：陈发军 2026年6月29日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张根书、江俊华 2026年6月29日

记录人签字：江俊华 2026年6月29日

参加人签字： 年 月 日